

债券代码：184289.SH

债券简称：22 丰小微

2022 年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 增信集合债券 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4.50%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2.35%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5 年 3 月 18 日

根据《2022 年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 2022 年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15 个基点，即 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7 年 3 月 17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3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2 年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债券简称：22 丰小微

3、债券代码：184289.SH

4、发行人：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人民币 8.00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当期票面年利率为 4.50%。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7 年 3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3 月 18 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3 年（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票面利率为 4.5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 2.35%，并在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2025 年 3 月 18 日至 2027 年 3 月 17 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说明

1、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相关条款中含如下表述：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使用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上述条款已明确发行人有权在第 3 年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即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因此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下调符合募集约定。

2、参考 2025 年 2 月 13 日中债估值情况，本期债券不行权的估值收益率为 2.0854%，因此在此基础下调利率为 2.35%较为合理公允。

3、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对本期债券利率调整事项核查无异议。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商会大厦

联系人：管志伟

联系电话：18870521596

2、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联系人：王雷

联系电话：18811569293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刘骁文

联系电话：021-68606286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2022 年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签章页）

丰城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